

西南石油大学

2017 级研究生开学教学安排说明及相关要求

我校 2017 级研究生将于 9 月 8-9 日报到，报到期间及报到后，学校将进行为期一周的入学教育及相关教学准备工作，研究生将落实指导教师、制定培养计划、进行选课等，为顺利开展培养与教学工作奠定基础。请广大研究生务必认真学习了解，按照本工作要求准备有关材料并认真做好相关工作。

一、落实指导教师

我校研究生培养实行导师负责制，每一位研究生需确定指导教师并在导师的指导下完成学业；

请研究生按各学院工作安排落实指导教师。指导教师落实后，请登陆西南石油大学‘研究生(新)系统’点击确认指导教师，并联系指导教师进入系统进行确认。登陆地址及方式为：登陆西南石油大学\研究生院\研究生(新)系统，用户名：学号，初始密码：学号(研究生院网站地址为：<http://gs.swpu.edu.cn/>)。

二、完善个人信息

研究生个人信息来自‘研究生招生系统’，内容主要包括本科阶段的个人信息，而研究生阶段的相关信息缺失。

请研究生登陆‘研究生(新)系统’，认真完善研究生个人信息，包括所选指导教师的有关信息等。

三、制定培养计划和选课

1、学习了解相关规定

请注意登陆研究生院培养办公室及各学院网站，了解有关研究生培养方面的规定和要求，特别是对学校研究生课程教学相关规定和各学科研究生培养方案（见各学院网站）进行认真阅读。

2、制定培养计划

‘培养计划’是研究生及指导教师**确定整个培养期间**要修读课程的重要环节。研究生选课、修课、毕业审核等皆按培养计划确定的课程执行（未制定培养计划的研究生不能选课、不能参加课程学习等）。

研究生新生报到后，请按照各学科研究生‘培养方案’要求、结合学校课程教学整体安排（见第四项说明）、在导师的指导下确定整个研究生阶段要学习的课程。课程确定后登录‘研究生(新)系统’进行确认，同时联系指导教师在‘系

统’内点击确认。

研究生培养计划在审核确定后无特殊情况不得更改，2017 级研究生培养计划制定时间为 2017 年 9 月 11 日前完成。

3、选课

‘选课’是研究生确定参加课程学习时间的重要环节。在目前学校实行弹性学制的情况下，选课是研究生确定参加所选学期进行课程学习和任课教师报送成绩的依据。

2017 年秋季学期研究生选课时间定于 2017 年 9 月 13 前完成，9 月 13 日晚 12:00 研究生选课系统将关闭，请研究生根据自身情况认真进行选课，选课确定后不得更改，未选课研究生不得参加课程学习，今后要进行课程学习须按学校教学安排重新进行选课。

更详细的选课要求见“选课须知”（研究生院网页）。

四、关于课程教学整体安排与选课的说明

我校研究生课程教学主要依据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与开课学期，但培养方案涉及的课程较多，不是每一门课程都能按规定的时间开出，且英语实行分级教学、‘非全日制研究生（定向）’实行单独教学、研究生英语和政治类课程只在秋季学期开出并完成等，请研究生在制定培养计划和选课时注意了解。

1、英语教学分班

我校研究生英语教学按未通过四级、通过四级未过六级、通过六级等实行分级教学，请研究生在研究生院\培养工作\资料下载中学习了解“西南石油大学研究生（非英语专业）英语教学改革方案”，在报到时向学院提供英语四、六级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交复印件），在‘制定培养计划’和‘选课’中按规定选择应选的课程。

2、“非全日制（定向）研究生”课程教学

我校‘非全日制（定向）研究生’实行“混合式”课程教学，请非全日制研究生在研究生院\培养工作\规章制度中学习了解“非全日制研究生混合式课程教学管理与课程建设工作实施办法”，该办法要求非全日制研究生做到：

按时报到并按学院安排参加入学教育；

按时制定培养计划；

按时参加集中授课及后期网络课程学习。

2017 年秋季学期“非全制定向研究生”课程教学以公共基础理论课为主，包括“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自然辩证法概论、信息检索与

科技论文写作、知识产权、专业硕士英语（一外）、工程数学模型及数值方法”等6门课程，并定于9月12日-15日集中授课。非全日制研究生培养计划与选课须与教学安排一致。

“非全日制定向研究生”属于非在校研究生，研究生报到及课程学习期间食宿自理，研究生可凭“本教学安排”向所在单位请假。

3、“非全日制（非定向）研究生”课程教学

“非全日制非定向研究生”属于在校研究生，研究生课程学习与本专业（领域）“全日制”研究生一起进行分班和教学。

4、教学安排与培养计划制定及选课

因教学安排在前，研究生制定培养计划和选课在后，现有的教学安排只能按照以前年级学生的选课情况进行安排。因此，制定培养计划及选课必须与教学安排相一致，否则将对培养计划的实现带来困难。

5、MBA、MEM教学工作

MBA及MEM实行单独教学，研究生培养计划的制定及选课应完全按教学安排进行。研究生新生报到注册时应加强与经管院（MBA中心）土建院（MEM中心）联系，了解教学安排情况。

五、原“在职工程硕士”参加“非全日制（定向）研究生”混合式课程学习的相关要求

在职工程硕士研究生未修完相关课程，可以申请参加“非全日制定向研究生”网络课程学习，办理程序如下：

1、研究生本人于上课之前（9月11日前），凭“研究生证”（或身份证）到研究生院培养办公室进行申请备案；

2、研究生院培养办公室同意后，将申请者名单添加进“网络课程”教学学生名单之中；

3 申请者参加相关课程的学习和考试。

非研究生本人申请，研究生院培养办公室不给予受理。在职工程硕士研究生缺少专业课课程成绩，请与相关学院联系。

